

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2月24日11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公司已于2025年2月1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监事发送了会议通知和相关会议议案。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人数3人。监事杨辉先生、徐小兰女士、唐正蓉女士现场参加了会议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辉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会议以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》；

2、会议以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度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；

3、会议以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》。

4、会议以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关于本次年度担保额度事项，主要是为更好的满足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生产经营与融资需求，进一步提高决策效率，董事会对各被担保方的资产质量、经营情况、行业前景、偿债能力、信用状况等进行全面评

估后认为，各被担保方目前经营状况良好、资金充裕，具有偿还债务的能力。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5 年度融资担保额度事项。

5、会议以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额度的议案》。

上述事项具体内容，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有关公告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5 年 2 月 24 日